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張瑞芳
電話：049-2222724

南投市中興路二街25號4F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都字第10500244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為利都市設計審議案件之順利進行，爾後提送本縣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之案件，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4年12月17日府建都字第1040248752號函本縣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104年度第5次會議紀錄辦理。
- 二、有關爾後提送本縣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之案件儘依「南投縣都市設計委員會審議原則及規範」進行審議，審議項目為：審議範圍內建築計畫之有關都市景觀、建築物設計、開放空間設計、交通系統設計及廣告物、招牌、街道傢俱之景觀設計、人行空間或步道系統動線配置、環境保護設施配置、景觀計畫等事項，其餘資料請置於附錄供參；報告書內應列逐項對應表(含頁次)，以利審查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本府建設處(7份)

縣長 林明濤

南投縣建築師公會	
收	105年2月1日
文	第 094 號